

雇 主 聘 僱 外 國 人 申 請 書

工作類別：2. 營造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B 公共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a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f 各級營造業	申請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1 初次招募 <input type="checkbox"/> 2 重新招募
--	--

相關完整填表說明事項請至外國人勞動權益網及外國人申請案件網路線上申辦系統下載專區下載

雇主單位名稱		單位統一編號													
審查費收據 (免附)		繳費日期	年	月	日	郵局局號(6碼)									
		劃撥收據號碼(8碼)或交易序號(9碼)													
公司負責人		勞保證號													
身分證字號															
公司地址		□□□ (郵遞區號)		縣	鄉鎮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申請公共工程或民間重大經建工程須填寫															
工務所地址															
工程名稱															
工程總金額		新臺幣		元整											
工程期間		自	年	月	日(開工)	至	年	月	日(完工)	工期	日曆天				
申請名額(註)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別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申請各級營造業須填寫															
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資格認定函文號								核定人數		人					
申請名額(註)		核配比率 30%				外加 3000 元就業案定費				外加 5000 元就業案定費					
合計		人				人				人					
註：雇主如需分開核發招募許可函名額，請逐一分別列於本表格內。如不敷填寫，請依式自行製表檢附															
求才證明書編號								聘僱辦法證明書序號							
以下文件請依實際情況勾選檢附															
<input type="checkbox"/> 1. 公共工程：經工程主辦機關之上級機關開立之「公共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2. 民間重大經建工程：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開立之「民間重大經建工程之工程金額及工期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各級營造業：經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重新招募		原招募許可函或接續聘僱許可函文號								第 號					
本申請案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辦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申請案蓋用之圖記、印信確為雇主授权使用或授權代刻；文件回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取件 或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地址 或 <input type="checkbox"/>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地址)(以上請擇一勾選)，並聲明本申請案所填寫資料及檢附文件等均屬實，如有虛偽，願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雇主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市內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行動電話： (不得填列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之聯絡資訊) 電子郵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以上 3 項聯絡資訊，未變更者免填，如有變更，請確實填寫，雇主應依規定就市內電話或行動電話擇一填寫提供雇主本人或可聯繫至雇主之親友電話，如未確實填寫雇主聯絡電話，將不予核發許可。另聯絡資訊將作為本機關即時聯繫說明申請案件審查情形及後續聘僱管理注意事項之用，以利縮短案件審查時間，與保障雇主聘僱外國人之權益！															
受委任私立就業服務機構名稱：				(單位圖記)				負責人：				(簽章)			
許可證字號：				專業人員：				證號：				聯絡電話：			
(以下虛線範圍為受理機關收文專用區)															
收文號：															